证券简称：珠海中富　证券代码：000659　公告编号：2011-021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 原投资项目名称：瓶胚线扩建项目
- ● 新投资项目名称，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新增瓶胚线扩建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3,450.09万元。
2、吹瓶线扩建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6,660万元。
3、灌装线扩建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3,700万元。

- ● 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13,810.09万元。
- ● 新项目预计完成的时间：新项目建设期一年。

一、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概述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0年10月27日签发的证监发行字［2010］1494号文《关于核准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0年11月向境内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8,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7.1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82,8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4,042,56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68,757,440元，上述资金于2010年11月30日到账，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0）第382号验资报告。

（一）201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根据公司201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扩展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拟投向以下4大类项目：

1、瓶胚线扩建项目，拟投资金额43,519万元。
2、吹瓶线扩建项目，拟投资金额12,410万元。
3、灌装线扩建项目，拟投资金额11,695万元。
4、信息系统改造项目，拟投资金额1,200万元。

根据201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及公司在《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中的承诺，鉴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项目对募集资金需求总额，故公司按募投项目所列顺序依次投入，不足部分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筹解决。201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68,757,440元投入项目情况如下：

（1）瓶胚线扩建项目拟投入43,519万元。　单位：万元

序号	实施的具体内容	计划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截止2011年5月4日未用金额（a）	预计继续投入金额（b）	预计节余金额（c=a-b）
1	重庆乐富包装有限公司新建瓶胚线	759	312.952	97.094	215.858
2	珠海市中富瓶胚有限公司扩建瓶胚线	1,060	971.664	857.036	114.628
3	合肥中富容器有限公司扩建瓶胚线	2,250	1,281.646	242.089	1,039.558
4	杭州中富容器有限公司扩建瓶胚线	11,000	6,455.872	3,587.63	2,868.242
5	沈阳中富容器有限公司扩建瓶胚线	10,290	10,290	4,158.285	6,131.715
6	北京中富容器有限公司扩建瓶胚线	4,620	1,450.947	793.55	657.397
7	天津中富瓶胚有限公司扩建瓶胚线	340	63.35	63.35	–
8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增加瓶胚模具	10,000	9,018.61	6,495.348	2,523.263
9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热灌装瓶减重	3,200	2,259.43	2,000	259.43
	合计	43,519	32,104.471	18,294.381	13,810.09

（2）吹瓶线扩建项目投入3,356.744万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项目募集资金全部投入完毕。

单位：万元

序号	实施的具体内容	计划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已用金额	节余金额
1	福州嘉富包装有限公司新建吹瓶线	1,866.75	1,866.75	0
2	合肥中富容器有限公司扩建吹瓶线	1,489.99	1,489.99	0
	合计	3,356.744	3,356.744	0

因为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比原计划少，所以吹瓶线扩建项目、灌装线扩建项目及信息系统改造项目所需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

（二）拟变更的部分募集资金安排

本次拟变更项目的名称为瓶胚线扩建项目，该项目募集资金总额为43,519万元，占总募集资金净额的92.84%，扣除项目已投入金额及预计继续投入金额共29,708.91万元，预计节余金额13,810.09万元，占该项目总金额的31.73%。根据市场需求变化情况并结合公司产能布局，计划将瓶胚线扩建项目中预计节余金额13,810.09万元变更投向，具体投向以下3大类项目：

1、新增瓶胚线扩建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3,450.09万元。
2、吹瓶线扩建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6,660万元。
3、灌装线扩建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3,700万元。

上述新增瓶胚线扩建项目、吹瓶线扩建项目及灌装线扩建项目中部分资金拟通过对公司7家下属控股子公司（北京大兴中富饮料容器有限公司、珠海市中富瓶胚有限公司、北京中富容器有限公司、沈阳中富容器有限公司、杭州中富容器有限公司、佛山中富容器有限公司、重庆乐富包装有限公司）增资的方式实施。上述7家控股子公司的另一股东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和本公司控股股东Asia Bottles（HK）Company Limited同为Asia Bottles Company Limited（Cayman Islands）实际控制的公司，故该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批准公司对包括珠海市中富瓶胚有限公司、北京中富容器有限公司、沈阳中富容器有限公司、杭州中富容器有限公司、重庆乐富包装有限公司在内的8家控股子公司增资事项。但鉴于：（1）本次对珠海市中富瓶胚有限公司和北京中富容器有限公司新增资金额加上实际（含预计）投资金额已超出股东大会批准的增资额度，（2）北京大兴中富饮料容器有限公司和佛山中富容器有限公司增资事项属于新增。2011年5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2011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珠海市中富瓶胚有限公司、北京中富容器有限公司和北京大兴中富饮料容器有限公司、佛山中富容器有限公司增资。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已经公司2011年5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2011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原因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投资情况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及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情况，鉴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项目对募集资金需求总额，故公司按募投项目所列顺序依次投入，其中43,519万元投入瓶胚线扩建项目，实际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实施的具体内容	计划募集资金投入金额（a）	截止2011年5月4日已用金额（b）	预计继续投入金额（c）	预计节余金额（d=a-b-c）
1	重庆乐富包装有限公司新建瓶胚线	759	446.048	97.094	215.858
2	珠海市中富瓶胚有限公司扩建瓶胚线	1,060	88.336	857.036	114.628
3	合肥中富容器有限公司扩建瓶胚线	2,250	968.354	242.089	1,039.558
4	杭州中富容器有限公司扩建瓶胚线	11,000	4,544.128	3,587.63	2,868.242
5	沈阳中富容器有限公司扩建瓶胚线	10,290	0	4,158.285	6,131.715
6	北京中富容器有限公司扩建瓶胚线	4,620	3,169.053	793.55	657.397
7	天津中富瓶胚有限公司扩建瓶胚线	340	276.65	63.35	–
8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增加瓶胚模具	10,000	981.39	6,495.348	2,523.263
9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热灌装瓶减重	3,200	940.57	2,000	259.43
	合计	43,519	11,414.529	18,294.381	13,810.09

截至2011年5月4日，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32,104.471万元，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及使用账户中，预计再继续投入18,294.381万元，预计可节余13,810.09万元。

（二）原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及终止的原因

1、瓶胚线扩建项目的实施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7,997.92万元先行投入瓶胚线扩建项目，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已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立信大华核字［2010］2411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审验确认，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截止2010年12月31日，该项目共使用募集资金7,997.92万元，占原计划使用金额43,519万元的18.38%。截至2011年5月4日，该项目共使用募集资金11,414.529万元，占原计划使用金额43,519万元的26.23%，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32,104.471万元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及使用账户中，预计将继续以募集资金18,294.381万元投入该项目。

2、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主要原因

鉴于瓶胚线扩建项目部分实施单位所在的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以及技术进步设备效率提高流程优化，项目投资金额减少，致使计划投入该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节余需变更投向。通过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公司可以达到以下目的：

（1）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效益

通过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的投向，从而达到充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收益，提升公司整体利益的目的。

（2）巩固公司主营业务，增强市场竞争力

公司拟将部分募集资金投向新增瓶胚线扩建项目，吹瓶线扩建项目及灌装线扩建项目，一方面为了满足公司主要合作客户市场拓展而增加的设备投资，充分发挥现有产能，前瞻性地进行产能调度配置，务求充分满足当前及未来一段时间的客户需求，在配合主要合作客户市场发展需要的同时，稳定和拓展公司市场份额，尽可能达到降低双方成本及有利市场竞争的双赢格局；另一方面为了满足饮料包装市场未来持续较快增长的需要，拓展公司市场份额和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为保障股东的利益，本着谨慎投资、合理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以及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态度，为使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需要，公司决定变更该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投向。

三、新募投项目情况说明

（一）新募投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在珠海、北京、沈阳、杭州、重庆、佛山、乌鲁木齐等地增设瓶胚生产线、吹瓶生产线和饮料灌装生产线，资金主要用于购置机器设备及配套流动资金，扩大生产规模，投资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a=b+c）	设备投资（b）	配套流动资金（c）
1	新增瓶胚线扩建项目	3,450.09	2,787.361	662.729
2	吹瓶线扩建项目	6,660	5,746.412	913.588
3	灌装线扩建项目	3,700	2,944.482	755.518
合计		13,810.09	11,478.254	2,331.836

（二）新项目实施背景

1、宏观经济背景

近十年来，中国为世界经济增长最快的经济体之一，且未来经济增长潜力巨大、仍将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十一五”以来我国国民经济保持平稳较快增长，城市社会经济全面协调发展，城乡居民收入快速增长，人民生活明显改善。“十二五”各项经济指标承接“十一五”的良好势头，持续稳步发展。

居民收入的快速增长及带动了消费的持续增长，未来我国仍将持续致力于扩大内需政策，作为维持经济强劲增长的长期战略政策，因此未来国内消费市场增长潜力巨大。随着经济的快速、稳定发展，我国城市化进程大大加快。城镇居民的可支配收入和人均消费支出高出农村居民人均收入和生活支出很多，加上城市有着丰富的消费渠道，城镇居民消费能力和消费意愿均强于农村居民，城市人口的增加意味着总体消费能力的增加。

2、行业背景

（1）中国饮料包装行业现状

目前以PET瓶为主的饮料塑料包装产品已经逐渐成为饮料包装材料最重要的构成部分。在最近几年，PET饮料包装需求高速增长。PET饮料包装容量大、透明、开启方便、可冷藏、可回收，正逐步进入高速发展阶段，其需求量预计将以每年两位数的幅度增长。

从世界各饮料大国的市场份额看，目前PET瓶在碳酸饮料、果汁饮料、茶饮料以及瓶装水等软饮料细分子行业所占市场份额都超过了70%以上，在北美市场甚至超过了90%。由于茶饮料、热能饮料增长迅速，使热罐装PET瓶市场需求量大增。国内碳酸饮料包装中PET瓶的应用比例点57.4%，而在软饮料总产量中碳酸饮料约占46%，聚酯瓶包装已占居国内饮料包装市场的主要份额。PET瓶已经逐步成为饮料塑料包装行业最为重要的产品。

（2）饮料塑料包装行业发展趋势与前景

1）饮料行业巨大的发展潜力将为饮料塑料包装行业创造市场机会

随着消费群体将不断发展扩大、消费能力的逐渐提高，中国饮料市场发展非常迅速，市场容量不断扩大，人均饮料消费量长期保持快速上升的势头。目前我国人均年消费软饮料仅8kg左右，为世界平均水平的1/5，是西欧发达国家的1/24，其中果汁及果汁饮料人均年消费量仅1kg，是西欧的1/40。较大的差距意味着饮料行业巨大的发展空间与成长潜力。同时，内陆二、三线中小城市以及广大农村市场对饮料的消费能力将不断提升，可以确定在未来较长一段时期内，中国饮料行业仍然存在巨大的市场发展潜力。饮料行业的巨大发展潜力，为国内饮料塑料包装行业提供了充足的发展空间，也为PET瓶生产企业未来的扩张提供了市场机会。

2）可口可乐与百事可乐加大投资为PET瓶生产企业提供扩张机会

可口可乐2009年3月6日在上海宣布将于未来3年在中国投资超过20亿美元。这一数额超过了可口可乐自1979年重返中国以来16亿美元的总投资。

2008年11月，百事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卢英德在访问中国时宣布，未来4年在中国计划投资10亿美元，发展在中国市场的饮料及食品业务（来源于上海证券报）。

可口可乐与百事可乐不断加大在大陆投资，同时，为PET瓶生产企业提供了良好的扩张机会。

（三）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1、新增瓶胚线扩建项目

（1）项目的主要内容和目的

在珠海、北京扩建瓶胚生产线，资金投入主要用于购置瓶胚机及其配套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实施的具体内容	计划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实施地点	厂房情况	备注
1	珠海市中富瓶胚有限公司瓶胚线置换	463.873	珠海	现有厂房	原瓶胚线扩建项目实施主体追加投资
2	北京中富容器有限公司扩建瓶胚线	2,466.217	北京	现有厂房	原瓶胚线扩建项目实施主体追加投资
3	北京大兴中富饮料容器有限公司扩建瓶胚线	520	北京	现有厂房	–
	合计	3,450.09	–	–	–

上述扩建瓶胚线项目一方面为了满足主要合作客户的碳酸饮料、果汁饮料和瓶装水市场拓展对瓶胚的需求而增加的设备投资，有助于巩固和提高公司市场份额；另一方面为了满足饮料包装市场未来持续较快增长的需要，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

（2）项目实施方式

结合各具体实施地的实际情况，由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方式实施。

（3）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额3,450.09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2,787.361万元，配套流动资金662.729万元。

（4）项目审批情况

本项目实施内容尚需当地政府相关部门备案或审批。

（5）项目建设周期

本项目建设周期为1年。

（6）财务分析和评价

本项目达产后，项目销售收入约为2,666.2万元/年，总成本费用约为1,764.6万元/年，项目收益总额为901.6万元/年，项目净收益为676.2万元/年。

根据现金流量分析，结果如下表：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数值
1	财务内部收益率	%	16
2	静态投资回收期	年	5.24
3	动态投资回收期	年	6.6
4	财务净现值（ic=7%）	万元	1759.5

结果表明：本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为16%（税后），大于基准内部收益率；静态和动态投资回收期分别为5.24年和6.6年（税后，含建设期），说明项目盈利能力能满足基准要求；财务净现值为1759.5万元（ic=7%，税后）大于零，该项目财务指标可以接受。

2、吹瓶线扩建项目

（1）项目的主要内容和目的

在沈阳、杭州、佛山和重庆扩建吹瓶生产线，资金投入主要用于购置吹瓶机及其配套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实施的具体内容	计划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实施地点	厂房情况	备注
1	沈阳中富容器有限公司扩建吹瓶线	1,680	沈阳	现有厂房	原瓶胚线扩建项目实施主体
2	杭州中富容器有限公司扩建吹瓶线	1,930	杭州	新建厂房	原瓶胚线扩建项目实施主体
3	佛山中富容器有限公司扩建吹瓶线及整厂搬迁	1,350	佛山	租赁	–
4	上市公司采购吹瓶线出租给重庆中富联体容器有限公司	1,700	重庆	现有厂房	–
	合计	6,660	–	–	–

上述吹瓶线扩建项目一方面为了满足主要合作客户的碳酸饮料、果汁饮料和瓶装水市场拓展对瓶子的需求而增加的设备投资，有助于巩固和提高公司市场份额；另一方面为了满足饮料包装市场未来持续较快增长的需要，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

（2）项目实施方式与实施主体

结合各具体实施地的实际情况，由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或出租设备方式实施。

（3）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额6,66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5,746.412万元，配套流动资金913.588万元。

（4）项目审批情况

本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尚需当地政府相关部门备案或审批。

（5）项目建设周期

本项目建设周期为1年。

（6）财务分析和评价

本项目达产后，项目销售收入约为9,168.8万元/年，总成本费用约为7,058.5万元/年，项目收益总额约为2,110.3万元/年，项目净收益约为1582.7万元/年（按25%计算所得税，下同）。

根据现金流量分析，结果如下表：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数值
1	财务内部收益率	%	13
2	静态投资回收期	年	5.65
3	动态投资回收期	年	7.3
4	财务净现值（ic=7%）	万元	2,835.6

结果表明：本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为13%（税后），大于基准内部收益率；静态和动态投资回收期分别为5.65年和7.3年（税后，含建设期），说明项目盈利能力能满足基准要求；财务净现值为2,835.6万元（ic=7%，税后）大于零，该项目财务指标可以接受。

3、灌装线扩建项目

（1）项目主要内容和目的

在重庆和乌鲁木齐扩建灌装生产线，投入资金主要用于购置灌装线设备，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序号	实施的具体内容	计划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实施地点	厂房情况	备注
1	重庆乐富包装有限公司灌装线扩建项目	900	重庆	租赁	原瓶胚线扩建项目实施主体
2	上市公司采购灌装线出租给新疆中富包装有限公司	2,800	乌鲁木齐	现有厂房	–
	合计	3,700	–	–	–

上述灌装线扩建项目一方面为了满足主要合作客户的碳酸饮料、果汁饮料和瓶装水市场拓展对灌装能力的需求而增加的设备投资，有助于巩固和提高公司市场份额；另一方面为了满足饮料包装市场未来持续较快增长的需要，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

（2）项目实施方式

结合各具体实施地的实际情况，由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或出租设备方式实施。

（3）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额3,70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2,944.482万元，配套流动资金755.518万元。

（4）项目审批情况

本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尚需当地政府相关部门备案或审批。

（5）项目建设周期

本项目建设周期为1年。

（6）财务分析和评价

本项目达产后，项目销售收入约为7,688.3万元/年，总成本费用约为4,908万元/年，项目收益总额约为2,780.3万元/年，项目净收益约为2,085.2万元/年。

根据现金流量分析，结果如下表：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数值
1	财务内部收益率	%	26
2	静态投资回收期	年	4.37
3	动态投资回收期	年	5.0
4	财务净现值（ic=7%）	万元	6,561.6

结果表明：本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为26%（税后），大于基准内部收益率；静态和动态投资回收期分别为4.37年和5.0年（税后，含建设期），说明项目盈利能力能满足基准要求；财务净现值为6,561.6万元（ic=7%，税后）大于零，该项目财务指标可以接受。

综上，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替换投资项目具有可行性。上述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为公司创造新的业绩增长点。

四、主要风险提示及应对措施

1、对大客户依赖风险及饮料行业季节周期影响的风险

PET瓶行业的客户和制造商相当集中，为争取订单提高市场份额制造商相互存在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的盈利依赖于几个主要的客户，这些主要客户的市场表现对公司的影响较大。饮料行业存在季节性的淡旺周期，影响公司产品的生产销售。

对策：坚持多赢方针开展与客户的合作，努力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为客户在市场上的发展和表现提供更优质的服务（如提供下游的配套灌装及产品配套等）。积极开发新客户和季节性影响较小的客户。

2、经营场所分散跨度较大管理失控的风险

PET瓶体积较大运输成本高，为控制成本公司建立了全国性的生产、销售网络，出现子公司数量多地域分散的状况，存在管理失控的风险。

对策：设立管理区分片管理的同时加强分产品线的专业管理、大客户的集中管理、供应链的统一管理等。统一进行原料采购和产品价格谈判，通过ERP系统实时监控经营和财务状况，使各子公司处于可控状态。

3、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由于各种因素的影响，2010年下半年以来国际原油价格大幅波动，其短期走势难以判断。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如PET切片、PE膜等因为无法预测价格走势而可能蒙受损失。

对策：加大来料加工比例，回避原料变动风险；与客户建立价格联动机制，及时调整产品价格；密切跟踪价格走势，降低原料成本。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Russell Haydn Jones先生、张克先生、范仁鹤先生认为：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是根据市场需求变化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所作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利用效率和扩大公司生产规模。变更后的项目仍为公司主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变更募集资金部分投向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公司章程》、《珠海中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监事会意见

2011年5月20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11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

公司在瓶胚线扩建项目存在预计节余的情况下，将预计节余部分13,810.09万元变更投向，全部投入新增瓶胚线扩建项目、吹瓶线扩建项目及灌装线扩建项目。上述项目具有可行性，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能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公司此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决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及公司管理层在对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判断和审查方面履行了勤勉尽职义务。

3、保荐机构意见

本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珠海中富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主要为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或实施主体的变更，未改变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内容，变更后的项目仍为公司主业；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将有利于公司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此外，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六、备查文件目录。

1、珠海中富第七届董事会2011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2、珠海中富第七届监事会2011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珠海中富独立董事对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安信证券对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保荐意见。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20日

证券简称：珠海中富　证券代码：000659　公告编号：2011-020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情况概述

2010年国内饮料市场需求持续发展，以可口可乐、百事可乐为代表的国际饮料公司纷纷看好中国市场，不断加大在中国的投入。面对国内饮料市场的市场格局和产品结构不断发生的深刻变化，公司必须全面进行产能的扩张和布局调整，迎合客户发展的需要，以获取更多的收益，为股东创造更好的回报。

鉴此，经与下述控股子公司的另一股东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中文译名：饮料包装投资有限公司）协商，同意本公司通过多种方式筹措资金，（1）单方对珠海市中富瓶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中富瓶胚”）、北京大兴中富饮料容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大兴中富”）及北京中富容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中富”）增加投资2678.065万元，（2）双方按原投资比例共同对佛山中富容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中富”）增加投资1800万元，其中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增加对其投资450万元，本公司增加投资1,350万元。

以下是本次增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增资前		拟新增投资额		增资后	
		注册资本	投资总额	人民币	折合美元	注册资本	投资总额
1	珠海中富瓶胚	美元2,725.27	美元4,070	349.245	53.73	美元2,779	美元4,140
2	北京大兴中富	人民币4,000.00	人民币8,000	520.000	–	人民币4,520	人民币8,700
3	北京中富	美元1,027.72	美元2,060	1,808.820	278.28	美元1,306	美元2,400
4	佛山中富	人民币220.00	人民币310	1,800.000	–	人民币2,020	人民币2,800

二、关联交易情况介绍

1、关联交易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
登记机关：香港公司注册处
登记证号码：38222305
注册证书编号：1152172
地址：Suites 901-3 ICBC Tower 3 Garden RD Central HK
董事：何志杰、林子弘、麦乐坤、Francis Leung、、Denny Chiu、Gary John Guernier
业务性质：控股公司

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是一家根据香港法例正式组建并有效存续的有限公司。

2、关联关系说明

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和本公司控股股东Asia Bottles（HK）Company limited同为Asia Bottles company Limited（Cayman Islands）实际控制的公司，故本次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三、增资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1、珠海市中富瓶胚有限公司：本公司与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共同出资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于1995年12月8日取得了珠海经济特区引进外资办公室颁发的【珠特引外资字（1995）167号】批文，经营期限21年，自1995年12月25日至2016年12月25日；经营地点：珠海；法人代表：Gary John Guernier；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自产的PET瓶胚、瓶制品，产品70%出口外销，30%内销；投资总额：4,070万美元，注册资本：2,725.27万美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962.739万美元，占72.02%；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出资762.531万美元，占27.98%。该公司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总资产35,614.94万元，净资产19,306.11万元；2010年实现销售收入16,856.84万元，净利润251.94万元。

2、北京大兴中富饮料容器有限公司：本公司与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共同出资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于2001年3月1日取得了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京技管字（2001）第079号】批文，经营期限15年，自2001年3月26日至2016年3月25日；经营地点：北京；法人代表：Gary John Guernier（中文译名：盖瑞·约翰·吉列）；经营范围：生产聚酯瓶、聚酯瓶胚、饮料包装物，普通货运，销售自产产品；投资总额：8000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4000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出资3000万元人民币，占75.00%，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出资1,000万元人民币，占25.00%。该公司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总资产15,808.98万元，净资产4,680.17万元；2010年实现销售收入13,510.19万元，净利润454.09万元。

3、北京中富容器有限公司：本公司与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共同出资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于1995年12月12日取得了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京技管计字（1995）第198号】批文，经营期限21年，自1995年12月21日至2016年12月20日；经营地点：北京；法人代表：Gary John Guernier（中文译名：盖瑞·约翰·吉列），经营范围：生产PET聚酯瓶胚、饮料包装容器（含PET聚酯瓶），普通货运，销售自产产品；投资总额：2,060万美元，注册资本：1,027.72万美元（目前实际到位金额4,901,513.23美元，余额由本公司陆续投入），其中本公司应出资939.953万美元（目前已投入4,023,843.23美元，尚有5,375,686.77美元待投入），占91.46%，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出资87.767万美元，占8.54%。该公司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总资产10,568.78万元人民币，净资产4,255.91万元；2010年实现销售收入1,702.63万元，净利润-404.27万元。

4、佛山中富容器有限公司：本公司与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共同出资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于2005年1月12日取得了佛山市南海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颁发的【南外经合（2005）6号】批文，经营期限12年，自2005年8月23日至2017年8月22日；经营地点：佛山；法人代表：Gary John Guernier；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自产的聚酯瓶，产品内外销售；投资总额：310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220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出资165万元人民币，占75.00%，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出资55万元人民币，占25.00%。该公司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总资产4,786.11万元，净资产471.79万元；2010年实现销售收入8,407.85万元，净利润259.64万元。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增资后的投资比例

（1）拟对珠海中富瓶胚单方增资人民币349.245万元（折合美元53.73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2,779万美元，本公司出资2,016.469万美元，占72.56%，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出资762.531万美元，占27.44%。投资总额增至4,140万美元，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差额部分由该公司自筹解决。

（2）拟对北京大兴中富单方增资人民币52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452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出资3,520万元，占77.88%，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出资1,000万元，占22.12%。投资总额增至8700万元人民币，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差额部分由该公司自筹解决。

（3）拟对北京中富容器单方增资人民币1,808.82万元（折合278.28万美元），增资后注册资本1,306万美元，本公司出资1,218.233万美元，占93.28%，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出资87.767万美元，占6.72%。投资总额增至3,400万美元，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差额部分由该公司自筹解决。

（4）拟对佛山中富容器双方按比例共同增资人民币1,8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2,02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出资1,515万元，占75%，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出资505万元，占25%。投资总额增至2800万元人民币，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差额部分由该公司自筹解决。

2、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在深入分析饮料包装市场发展态势及行业竞争情况的基础上，结合各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另一股东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沟通协商，按照增资金额与注册资本1:1的比例对4家控股子公司进行增资，即增资款项全部作为注册资本投入，具体金额根据控股子公司提高产能、改善设备效率及经营条件的需要而确定，本次增资已经取得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的同意。

上述合资公司除北京中富容器的净资产低于注册资本外（如本公司足额缴纳前次承诺认缴的注册资本，则更新的净资产将高于注册资本），其余净资产都在注册资本以上，亦即净资产高于实际到位的注册资本。合资公司在当地运作多年，具有稳定的客户和市场，收入稳定。故此，按增资金额与注册资本1:1比例作为定价依据增资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以及本次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经过多年的经营，本公司在国内的生产和销售网络已日趋完善。随着市场的发展和重点客户投资区域的扩张，现有产能及布局已逐渐不能满足发展的需要，开设新公司、提升原有设备的产能已势在必行。因此，通过新设项目公司、技术改造或对原有子公司增资的方式，重新调整和配置产能，充分发挥公司注胚、吹瓶、灌装的整体配套优势，加强和提高对客户的供应能力和供货效率，使之符合当前及未来一段时期的发展，对巩固竞争优势，提升市场份额，保持行业领先地位，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有重大意义。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对子公司增资完成后，公司对子公司的控制比例进一步提高，处于绝对控股地位。标的公司经营多年，具有稳定的客户和市场，经营状况良好，经营风险完全可控。未来公司将通过完善标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控制管理，提升其经营管理水平，增强其盈利能力。

七、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1、同意公司单方对珠海市中富瓶胚有限公司增资349.245万元、对北京大兴中富饮料容器有限公司增资520万元及对北京中富容器有限公司增资1,808.82万元，共计增加投资2678.065万元。

2、同意公司和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按原投资比例共同对佛山中富容器有限公司增加投资1800万元，其中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增加对其投资450万元，公司增加投资1,350万元。

公司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会议审议该增资事项时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上述增资能进一步提高公司产能，扩大生产规模，不存在损害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八、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20日

证券简称：珠海中富　证券代码：000659　公告编号：2011-023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1年第五次会议于2011年5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决定于2011年6月10日召开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时间：2011年6月10日上午11:00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珠海市保税区联峰路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内可以乘坐61路或62路公共汽车到达珠海保税区巴士站）
（四）会议召开方式：与会股东（股东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有关议案
（五）股权登记日：2011年6月3日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2010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三）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四）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五）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七）201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八）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1年审计单位的议案；
（九）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十）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董事候选人：
（1）Gary John Guernier
（2）何志杰
（3）林子弘
（4）韩敬崇
（5）麦乐坤
（6）王玉玲
（7）Russell Haydn Jones
（8）范仁鹤
（9）赵大川

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是Russell Haydn Jones、范仁鹤、赵大川。

（十一）关于监事会换届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监事候选人：
（1）孔德山
（2）李冬梅

（十二）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

1、披露情况：提案一至提案九见2011年4月1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公司董事会公告及监事会公告；提案十至提案十二见2011年5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公司董事会公告及监事会公告。

2、特别强调事项：1）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需经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提案七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Asia Bottles（HK）Company Limited应回避表决。

三、会议出席对象

（一）截止2011年6月3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表；
（二）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嘉宾。

四、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公司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能证明其法定代表人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公司法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代码卡和持股凭证。个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3、异地股东可以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1年6月10日10:30至11:00
（三）登记地点：珠海市保税区联峰路本公司三楼会议室大会签到处。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756-8931098，8931096；
传真：　0756-8812870
联系人：陈立上、李春辉

六、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　　　　委托人股东帐号：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20日

证券简称：珠海中富　证券代码：000659　公告编号：2011-019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2011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1年第五次会议于2011年5月20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参加表决董事8人。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有效。经讨论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有关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拟推选以下人员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Gary John Guernier、何志杰、林子弘、韩敬崇、麦乐坤、王玉玲、Russell Haydn Jones、范仁鹤、赵大川，其中Russell Haydn Jones、范仁鹤、赵大川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提名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对此已分别出具声明。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须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之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候选人简历附后。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与下述控股子公司的另一股东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协商，同意本公司通过多种方式筹措资金，

1、单方对珠海市中富瓶胚有限公司增资349.245万元、对北京大兴中富饮料容器有限公司增资520万元及对北京中富容器有限公司增资1,808.82万元，共计增加投资2678.065万元。

2、本公司和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按原投资比例共同对佛山中富容器有限公司增加投资1800万元，其中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增加对其投资450万元，本公司增加投资1,350万元。

以下是本次增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增资前		拟新增投资额		增资后	
		注册资本	投资总额	人民币	折合美元	注册资本	投资总额
1	珠海中富瓶胚有限公司	美元2,725.27	美元4,070	349.245	53.73	美元2,779	美元4,140
2	北京大兴中富饮料容器有限公司	人民币4,000.00	人民币8,000	520.000	–	人民币4,520	人民币8,700
3	北京中富容器有限公司	美元1,027.72	美元2,060	1,808.820	278.28	美元1,306	美元2,400
4	佛山中富容器有限公司	人民币220.00	人民币310	1,800.000	–	人民币2,020	人民币2,800

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Limited和本公司控股股东Asia Bottles（HK）Company limited同为Asia Bottles company Limited（Cayman Islands）实际控制的公司，故本次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Gary John Guernier、何志杰、韩敬崇、林子弘、麦乐坤回避表决该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阅登载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的《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

1、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2010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68,757,440元，投入情况如下：

（1）瓶胚线扩建项目应投入43,519万元，截至2011年5月4日已投入11,414.529万元，预计继续投入18,294.381万元，预计节余13,810.09万元。

（2）吹瓶线扩建项目应投入3,356.744万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项目募集资金全部投入完毕。

2、拟变更的部分募集资金安排

计划将瓶胚线扩建项目中预计节余金额13,810.09万元变更投向，拟在珠海、北京、沈阳、杭州、重庆、佛山、乌鲁木齐等地增设瓶胚生产线、吹瓶生产线和饮料灌装生产线，扩大生产规模，通过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或出租设备方式实施。具体投向以下3大类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a=b+c）	设备投资（b）	配套流动资金（c）
1	新增瓶胚线扩建项目	3,450.09	2,787.361	662.729
2	吹瓶线扩建项目	6,660	5,746.412	913.588
3	灌装线扩建项目	3,700	2,944.482	755.518
	合计	13,810.09	11,478.254	2,331.836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细内容请参阅登载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公告》。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珠海湾仔支行申请融资余额由不超过3亿元调整为不超过4亿元的议案

公司2011年1月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201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珠海湾仔支行申请余额不超过3亿元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决定向中国工商银行珠海湾仔支行申请将融资余额由不超过3亿元调整为不超过4亿元，主要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

该融资属于信用方式，无需提供担保。期限是2011年3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全权代表公司与该融资银行签署与该项授信有关的一切法律文件（包括不限于综合授信额度合同、银行承兑协议等），公司承担由其签名带来的应由我司承担的相关责任。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提请于2011年6月10日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

详细内容请参阅登载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20日

附候选人简历：

Gary John Guernier先生：

1955年11月出生，新西兰国籍，奥塔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Gary John Guernier曾在Fletcher Challenge公司（Fletcher Building的前身）工作，后来在Carter Holt Harvey Company担任建筑材料配送业务首席执行官；2000年到2007年间，他担任Athena Products limited在新西兰，维多利亚和澳大利亚地区的浴室器皿生产业务首席执行官和合伙人。2008年Gary John Guernier经营自己的商业咨询业务。2009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控股股东Asia Bottles（HK）Company Limited的董事、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的董事长和关联公司Beverage Packaging（HK）Company Limited的下属子公司的董事。

Gary John Guernier先生符合《公司法》147条的任职资格，没有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何志杰先生：

1962年9月出生，英国国籍，拥有香港居留权，加拿大曼尼托巴大学（University of Manitoba，Canada）计算机科学荣誉学士，加拿大英属哥伦比亚大学（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Canada）工商管理硕士，美国投资管理研究协会特许金融分析师（CFA）。1990年至1993年担任瑞士银行香港分行企业金融部授权职员，1993年至1995年担任花旗资本亚洲有限公司助理总监，1995年至1999年担任花旗中国投资管理公司投资总监，1999年加入CVC Asia Pacific Ltd现为该公司合伙人，兼任控股股东Asia Bottles（HK）Company Limited的董事和关联公司Beverage Packaging（HK）Company Limited及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的董事。2007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副董事长。

CVC Asia Pacific Ltd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何志杰先生符合《公司法》147条的任职资格，没有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林子弘先生：

1971年9月出生，加拿大国籍，拥有香港居留权，美国宾夕法尼亚州大学沃顿商学院（TheWharton School，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工商管理硕士及美国麻省理工学院（MIT）电机工程科学理学士。1994年至2004年在波士顿咨询公司（THE BOSTON CONSULTING GROUP）的香港办公室担任董事经理，2004年至2005年在菲利普莫里斯国际公司（PHILIPMORRIS INTERNATIONAL）担任业务发展经理，2005年11月至今担任CVC Asia Pacific Ltd投资总监，兼任控股股东Asia Bottles（HK）Company Limited的董事和关联公司Beverage Packaging（HK）Company Limited及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的董事。2007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CVC Asia Pacific Ltd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林子弘先生符合《公司法》147条的任职资格，没有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韩敬崇先生：

1966年9月出生，美国和中国台湾国籍，拥有中国大陆和中国香港居留权，芝加哥大学MBA。1990年-1993年担任惠普科技公司（HP）销售经理；1995年-2000年担任博思管理顾问公司（Booz Allen Hamilton）顾问；2000年-2004年担任GE Water & Process Technologies Ltd总经理；2004年-2010年担任霍尼韦尔公司（Honeywell）副总裁、总经理；2010年至今在CVC Asia Pacific Ltd担任高级董事总经理。2010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CVC Asia Pacific Ltd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韩敬崇先生符合《公司法》147条的任职资格，没有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麦乐坤女士：

1979年12月出生，拥有香港居留权，哈佛大学应用数学专业毕业，CFA。2002年-2004年担任摩根大通银行分析员；2005年至今担任CVC Asia Pacific Ltd投资总监，兼任控股股东Asia Bottles（HK）Company Limited的董事和关联公司Beverage Packaging（HK）Company Limited及Beverage Packaging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的董事。2009年8月至今担任鸿兴印刷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2010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CVC Asia Pacific Ltd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麦乐坤女士符合《公司法》147条的任职资格，没有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玉玲先生：

195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天津大学机电专业学士，纽约大学布法罗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1994年到2002年间先后在美国铝业天津奥科亚包装公司、皇冠集团嘉多宝公司担任生产厂长，负责塑料瓶盖、PET瓶胚和PET瓶的生产和经营；2003年起先后担任国际吉象人造林制品集团总经理及高级副总裁；2008年1月起至2008年底担任Beverage Packaging（HK）Company Limited首席运营官。2008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及兼任下属控股子公司董事。

王玉玲先生符合《公司法》147条的任职资格，没有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Russell Haydn Jones先生：

1947年3月出生，澳大利亚国籍，墨尔本大学（Melbourne University）商业学士，澳大利亚企业协会理事，维多利亚理事会非执行董事。1996年至2004年任职于维多利亚墨尔本AMCOR公司，先后担任AMCOR化纤包装公司董事总经理和AMCOR公司的董事总经理、CEO，2005年至今在澳大利亚、亚洲、欧洲的众多私募股权银行和包装公司从事顾问工作。Russell Haydn Jones先生拥有在澳大利亚及国际收购/出售公司资产和商业集团的宝贵经验，具有丰富的担任CEO的战略技能，善于团结和领导企业高级管理人员，操作过企业购并重组实现增长的成功案例，具备在澳大利亚和全球包装行业经营运作的丰富经验。2007年1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Russell Haydn Jones先生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147条的任职资格，没有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范仁鹤先生：

194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麻省理工学院硕士和斯坦福大学硕士。1994年至1997年担任香港中信泰富有限公司执行董事；1997年11月至2010年1月担任中国光大国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5年5月至2010年2月担任香港建设（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自1997年起至今担任中国光大国际有限公司董事，自2010年起至今兼任希慎兴业有限公司（香港上市股份代号：00014）和香港建设（控股）有限公司（香港上市股份代号：0190）的独立董事。2010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范仁鹤先生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147条的任职资格，没有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赵大川先生：

194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华东师范大学在职研究生结业，美国杜鲁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上海市会计师协会理事、中国医药会计师协会副会长。1968年参加工作，1971年9月至1976年9月担任陕西省化肥厂出纳、会计，1976年9月至1990年7月担任宝鸡市人民面粉厂主管会计．财务科长，1990年7月至1990年9月担任陕西省石油化工厅供销处财务科长，1990年9月至1996年1月担任国家审计署驻西安特派员办事处审计处副处长，1996年1月至2002年9月担任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财务部总经理、副总会计师、代总会计师，2002年9月至2008年12月担任上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8年12月退休。

赵大川先生拥有多年审计、财务管理及企业融资并购经验，长期从事与财务、审计相关的高级管理工作，曾主持几十个大型项目的审计，涉及电力、通信、航空、航天、银行、税务等行业，对企业的内部控制、财务规范运作管理等有深刻的认识，善于归纳和发现企业中存在的重大问题，并找出解决办法。与众多国内银行及外资银行、四大会计师事务所及摩根斯坦利、麦肯锡等中介公司均有良好的关系。工作期间曾获全国纺织系统内部审计先进工作者称号，2007年被“中国优秀CIO评选组委会”评为年度中国优秀CIO。

赵大川先生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147条的任职资格，没有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简称：珠海中富　证券代码：000659　公告编号：2011-022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2011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11年第三次会议于2011年5月20日在本公司3楼会议室召开，监事会3名成员全部出席，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孔德山先生主持，审议如下议案：

一、关于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经与公司第一大股东Asia Bottles（HK）Company Limited协商，推选孔德山先生、李冬梅女士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吴土兴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其继任人选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候选人简历附后。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

1、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2010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68,757,440元，投入情况如下：

（1）瓶胚线扩建项目应投入43,519万元，截至2011年5月4日已投入11,414.529万元，预计继续投入18,294.381万元，预计节余13,810.09万元。

（2）吹瓶线扩建项目应投入3,356.744万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项目募集资金全部投入完毕。

2、拟变更的部分募集资金安排

计划将瓶胚线扩建项目中预计节余金额13,810.09万元变更投向，拟在珠海、北京、武汉、沈阳、杭州、重庆等地增设瓶胚生产线、吹瓶生产线和饮料灌装生产线。新项目的投入主要用于购置机器设备，扩大生产规模，通过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或出租设备方式实施。具体投向以下3大类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a=b+c）	设备投资（b）	配套流动资金（c）
1	新增瓶胚线扩建项目	3,450.09	2,787.361	662.729
2	吹瓶线扩建项目	6,660	5,746.412	913.588
3	灌装线扩建项目	3,700	2,944.482	755.518
	合计	13,810.09	11,478.254	2,331.836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瓶胚线扩建项目存在预计节余的情况下，将预计节余部分13,810.09万元变更投向，全部投入新增瓶胚线扩建项目、吹瓶线扩建项目及灌装线扩建项目。上述项目具有可行性，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能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公司此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决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及公司管理层在对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判断和审查方面履行了勤勉尽职义务。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1年5月20日

附候选人简历：

孔德山先生：

1966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1988年进入本公司，曾先后担任本公司下属中富瓶厂技术员、厂长助理和本公司生产技术部经理等职，现为本公司技术部经理。2007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

孔德山先生符合《公司法》147条的任职资格，没有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冬梅女士：

196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暨南大学，大专学历。曾先后担任珠海中拓天然食品厂技术主办和珠海麒麟统一啤酒有限公司品管科长，2003年加入本公司，曾任啤酒瓶部开发品控总监，现任品控部经理。2007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李冬梅女士符合《公司法》147条的任职资格，没有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580　证券简称：圣阳股份　公告编号：2011-008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488号文核准，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8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5.8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485,04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38,371,148.28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0JNA3050号《验资报告》。

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下简称专户）。二个专户的账号为：中国银行：2338 1117 6108、工商银行：1608 0026 2902 0359 594。前述专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做其他用途。

2011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011年5月19日，公司及保荐机构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日信证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内容主要为：

一、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开设专户，截止2011年5月17日，专户余额为20,841万元。该专用账户仅用于高性能阀控式密封胶体蓄电池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公司以存单方式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存放的募集资金13,000万元，明细表如下：

序号	开户日期	金额（万元）	存单期限
1	2011.5.17	5000	12个月
2	2011.5.17	5000	6个月
3	2011.5.17	1000	7天通知存款
4	2011.5.17	1000	7天通知存款
5	2011.5.17	1000	7天通知存款

公司承诺上述存单到期后将及时转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的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并通知日信证券。公司存单不得质押。

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开设专户，截止2011年5月17日，专户余额为238,584,489.50元。该专用账户仅用于超额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公司与专户开户银行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日信证券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日信证券应当依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公司和专户开户银行应当配合日信证券的调查与查询。日信证券每季度对公司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募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

四、公司授权日信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刘亚利、李峰立可以随时到专户开户银行查询、复印公司募资金专户的资料；专户开户银行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募资金专户资料。保荐代表人向专户开户银行查询公司募资金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日信证券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专户开户银行查询公司募资金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专户开户银行每月10日前向公司出具对账单，并抄送日信证券。专户开户银行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公司一次性或12个月内累计从募资金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专户开户银行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日信证券，同时提供募资金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日信证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日信证券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专户开户银行，同时向公司、专户开户银行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如果专户开户银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日信证券出具对账单或向日信证券通知募资金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日信证券调查募资金专户情形的，公司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资金专项账户。

九、本协议自公司、专户开户银行、日信证券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募资金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日信证券督导期结束后失效（2013年12月31日）。

备查文件：

公司及日信证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分别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040　证券简称：深鸿基　公告编号：临2011-14号

深圳市鸿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名称变更的说明

经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中文法定注册名称由"深圳市鸿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英文法定名称由"SHENZHEN HONGKAI(GROUP) CO., LTD."变更为"BAOAN HONGJI REAL ESTATE GROUP CO., LTD."。

2011年5月20日，公司收到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通知书》，名称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二、公司名称变更原因说明

公司产业结构调整的需要，更充分体现公司房地产业务发展的战略目标。

特此公告

深圳市鸿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一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680　证券简称：山推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7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1年4月27日披露了2011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因工作人员失误，将“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数据录入有误，现更正如下：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2,91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山东工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37,958,22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97,12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6,251,54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00,97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421,94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10,265,87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长盛同庆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999,94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9,675,40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8,405,230	人民币普通股

更正后的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由于工作失误，未能及时更正，给投资者造成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000006　股票简称：深振业A　公告编号：2011-015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期股权激励股份第一批
解除限售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5月20日接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通知，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第一批解除限售手续已经办理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具体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总数为4,463,4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9%；

2、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的日期：2011年5月24日。

二、股份解除限售后的股本结构变动表

本次解除限售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没有发生变动，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本次解除限售前		本次解除限售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8,283,991	2.40%	16,275,067	2.1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5,175,486	0.68%	3,467,568	0.4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5,175,486	0.68%	3,467,568	0.46%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13,108,505	1.72%	12,807,499	1.6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42,490,902	97.60%	744,499,826	97.86%
1、人民币普通股	742,490,902	97.60%	744,499,826	97.8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60,774,893	100.00%	760,774,893	100.00%

特此公告。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二十一日